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根据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由 129 人调整为 128 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92.00 万股调整为 91.20 万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8.00 万股调整为 18.80 万股，预留部分不超过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的 20%。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保持不变，仍为 110.00 万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4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二）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1），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公司独立董事罗新华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三）2024 年 5 月 30 日至 2024 年 6 月 9 日，公司在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 年 6 月 1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4-033）。

（四）2024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2024 年 6 月 1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4-035）。同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34）。

（五）2024年6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的议案，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拟授予的全部权益，公司董事会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调整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129人调整为128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92万股调整为91.20万股，预留数量由18万股调整为18.80万股，拟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总数量110万股不变。

二、本次激励计划调整事由及调整结果

鉴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1名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拟授予的全部权益，前述拟激励对象所涉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000股。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内容为：将前述拟激励对象放弃的限制性股票8,000股调整到预留部分。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由129人调整为128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92.00万股调整为91.20万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8.00万股调整为18.80万股。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保持不变，仍为110.00万股，调整后预留授予限制

性股票数量占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总量的比例为 17.09%，未超过授予总量的 20%。

本次调整后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属于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本次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激励计划实施的内容与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内容一致。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事项。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对象名单中确定的人员，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